**采购编号：510182202100070**

彭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新建学校办学条件配套项目（第二批）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  |  |
| --- | --- |
| 彭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 | 共同编制 |
| 四川迈勋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

2021年5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3](#_Toc36629805)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_Toc36629806)

[第三章 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22](#_Toc36629807)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23](#_Toc36629808)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25](#_Toc36629809)

[第六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26](#_Toc36629810)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_Toc36629811)

[第八章 评审方法 47](#_Toc36629812)

[第九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57](#_Toc3662981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鼓励节能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 9号)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②鼓励环保政策: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勺意见》 (财库(2006) 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 9号)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③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④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⑤监狱企业政策;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⑥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 141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⑦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注册经营地在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⑧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川财采(2018) 123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 、《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银行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查以及开设账户等相关工作。

⑨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8) 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 (财库(2019) 27号)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 (财库(2019) 41号)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 (川办发(2019) 45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动员各级预算单位等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精准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  |
| --- | --- |
| 项目概况     彭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新建学校办学条件配套项目（第二批）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川采链-供应商远程服务系统（https://brss.scmation.com/）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6月11日10点 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项目编号 | 510182202100070 |
| 项目名称 | 彭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新建学校办学条件配套项目（第二批）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预算金额（元） | 1106000.00元 |
| 最高限价 | 1106000.00元 |
| 采购需求 | 采购电教配套设备一批，采购需求及技术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
| 合同履行期限 | 合同签订后，乙方在30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30日内完成全部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
| 时间： | 2021年5月28日到2021年6月3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 地点： | 登陆川采链-供应商远程服务系统（https://brss.scmation.com/）下载 |
| 方式： | 电子平台获取磋商文件方式：凡有意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登录川采链-供应商远程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川采链”，登录地址：https://brss.scmation.com/），点击“项目报名”搜索对应项目，下载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提示：首次注册使用“川采链”平台的供应商，需办理天威CA数字证书。办理证书时将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注：（“川采链”平台的操作使用咨询电话：028-83228899、天威CA证书办理咨询电话：400-666-3999）； |
| 售价： | 人民币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磋商资格不得转让) |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
| 截止时间： | 2021年6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
| 地点： | 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1-2015号 |
| **五、开启** | |
| 时间： | 2021年6月11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
| 地点： | 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1-2015号 |
| **六、公告期限** | |
|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
| **七、其它补充事宜** | |
| 1、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供应商信用融资：  2.1、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附件“川财采[2018]123号”）。  2.2、为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制定了《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成都市范围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可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成财采[2019]17号”）。 | |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
| 1.采购人信息 | |
| 名称: | 彭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 |
| 地址: | 彭州市天彭镇龙塔路47号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8-83881058 |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
| 名称: | 四川迈勋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
| 地址: | 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1-2011号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28-61559156 |
| 3.项目联系方式: | |
| 项目联系人: | 杨女士 |
| 电话: | 028-61559156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 采购预算：1106000.00.00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 最高限价：1106000.00.00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采购项目分包采购的，在采购金额未超过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在磋商过程中临时调剂各包采购限价（预算金额不得调整；财政预算明确到各包的不得调整），临时调剂的内容，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
| 3 | 进口产品（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响应时，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 |
| 4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 5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和  失信企业报价加成  或者扣分 | 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报价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报价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实质性要求）  1.对记入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按照6%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参与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 |
| 6 | 节能、环保及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 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响应无效。**（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八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二、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第八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
| 7 | 磋商情况公告 | 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磋商结果等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 8 | 磋商保证金 |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20）28号文件要求，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不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故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
| 9 | 合同分包  （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部收取履约保证金。 |
| 11 | 磋商文件咨询 |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28-61559156 |
| 12 | 磋商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28-61559156 |
| 13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成交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成交供应商登录https://brss.scmation.com/缴纳成交服务费，缴纳后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如需成交通知书原件请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联 系 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28-83228899。 |
| 14 | 供应商询问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项目问题询问：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28-61559156 |
| 15 | 供应商质疑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28-61559156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10栋1-2005号。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磋商结果的范围，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若质疑以邮寄方式递交，需提前与代理机构联系，并在邮件上标明邮件内容。 |
| 16 | 供应商投诉 | 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彭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28-83888323  联系地址：彭州市牡丹大道北二段 486 号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规定，供应  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 17 | 政府采购合同  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四川  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政府  采购合同将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18 | 成交服务费 | 经与采购人协商一致，本项目服务费为1659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伍佰玖拾元整） ，向中标人收取，由中标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收款单位：四川迈勋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成都分行益州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1289 1035 6010 601** |

## 二、总 则

###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采购项目。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采购主体

2.1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彭州市教育局电化教育馆。

2.2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迈勋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 3.合格供应商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4.磋商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的全部费用。

###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项目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采购项核心产品为：教师云终端、信息发布显示设备（四）、64路网络视频分析主机。

5.5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6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7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8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6.联合体竞争性磋商（仅适用于允许联合体参与的项目）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磋商保证金

7.1 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按磋商文件要求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联合体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

7.3 供应商所交纳的磋商保证金不计利息。

7.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注：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供应商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期限内。）

7.5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一）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三）成交后放弃、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四）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五）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六）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七）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8.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9.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9.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2 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9.3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9.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三、磋商文件

### 10．磋商文件的构成（实质性要求）

10.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11.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5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1.3 供应商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磋商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更正通知通过供应商报名时备注的电子邮箱发送至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相应更正通知后，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如供应商未给予书面回复，则视为收到并认可该更正通知的内容。

11.4供应商认为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决定是否采纳供应商的申请事项。

### 12.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2.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磋商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组织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1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12.3 供应商考察现场或者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四、响应文件

### 13.响应文件的组成

13.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实质性要求）

13.2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册装订。

### 14.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4.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单位就有关磋商采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14.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4.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响应文件无效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 15.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6.报价

16.1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磋商文件规定为准。（实质性要求）

16.2本项目采用现场报价，响应文件中不用首次报价，报价要求参考附件三、四，报价格式以现场提供为准。

### 17.响应文件格式

17.1 供应商应执行磋商文件第七章的规定要求。

17.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磋商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18.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8.1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2 其他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提供电子文档1份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

18.4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18.5（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注：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8.6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8.7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8.8（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第八章2.4.6规定的例外情形除外）。

18.9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不属于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9.1 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19.2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19.4 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 20.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用正楷填写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二“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然后将签收表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2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发出磋商邀请；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

20.3 报价表在磋商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时递交。

20.4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规定处理）

21.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2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21.3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按相关规定不予退还。

21.4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五、评审

### 22.磋商小组的组建及其评审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第八章的规定进行。

## 六、成交事项

### 23.确定成交供应商

方式一：采购人将按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方式二：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采用方式一确定成交供应商。

23.1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采购人收到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后，将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3.3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1）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2）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4）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5）成交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 24.成交结果

24.1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4.2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本项目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交纳。

24.3成交供应商不能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应当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将项目成交通知书送达成交供应商。

### 25.成交通知书

25.1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七、合同事项

### 26.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2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6.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5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后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 27.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7.1本项目合同接受分包与否，以“供应商须知附表”勾选项为准。

27.2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28.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9.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 30.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30.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 31.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2.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33.履行合同

33.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4.验收

34.1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4.2 验收结果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35.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付款详见第五章规定的付款方式。

## 八、磋商纪律要求

### 36.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 37.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和四川省的有关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 十、其 他

### 38.本磋商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磋商文件不再做调整。

### 39.（实质性要求）在本次递交响应文件之前一周年内，供应商本次磋商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报价与其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相比不得高于20%。

### 40.（实质性要求）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第三章 供应商和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一、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1项至第6项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无。

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9.按照规定购买了磋商文件。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授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 二、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无。

注：1.本项目确定供应商重大违法记录中较大数额罚款的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一、应当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3、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①可提供2019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2019或2020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8、按照规定购买了磋商文件（由代理机构提供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情况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用提供证明材料）。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需加盖公章；②如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的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参与磋商的，则可不提供。）

## 二、供应商应提供的报价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

注：1、以上要求的资料复印件（身份证明材料、采购文件购买情况证明材料除外）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公章（鲜章）。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41号）等政策要求，若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已实行多证合一导致供应商无法提供该类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并就被“多证合一”整合的相关登记、备案和各类证照的真实性作出承诺（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章）。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一、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和配置等标准要求

本次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教师云终端、信息发布显示设备（四）、64路网络视频分析主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及功能等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一、小学科学实验箱 | | | | |
| 1 | 一年级上册第一单元--植物(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小麦发芽过程标本1个、水稻发芽过程标本1个、玉米发芽过程标本1个、大豆发芽过程标本1个、布丁杯1个、分装试管2个、大豆种子1瓶、绿豆种子1瓶、水稻种子1瓶、带灯放大镜1个、植物图卡1套、植物的叶标本1套、塑料烧杯1个、定植蓝1个、塑料碟1个、书写板1个、植物的叶1张、四季的树一张。 | 件 | 9 |
| 2 | 一年级上册第二单元--比较与测量(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钢卷尺1个、红彩笔1支、黄彩笔1支、蓝彩笔1支、透明胶带1个、回形针1盒、跳跳蛙2个、安全剪刀1把、软尺1卷、橡皮擦1块、纸卷1卷、塑料块50个、木块50个、长卷尺1个、磁性小棒20根、塑料尺1根、纸青蛙折纸10张、纸青蛙折法流程图1张、恐龙（两大两小）1套。 | 件 | 9 |
| 3 | 一年级下册第一单元--我们周围的物体(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木块17个、螺母-大18个、乒乓球10个、大橡皮17块、小铁架台底座1个、小铁架台支柱1个、简易天平托盘2格、平衡尺1个、简易天平指针1个、简易天平刻度盘1个、固定卡件（2轴）1个、简易天平刀口1个、简易天平平衡螺母2个、小铁架台固定块2个、小铁架台紧缩螺丝（M4）4个、蝶形螺母2套、S钩2个、柱卡扣8个、螺母-小1个、透明塑料盒1个、透明塑料瓶2个、塑料容量瓶1个、硬塑斜圆杯3个、硬塑方形杯1个、带灯放大镜1个、塑料培养皿3套、不锈钢药勺1个、玻璃搅拌棒1根、塑料块1个、回形针1盒、玻璃球1个、小石子、小橡皮1块、保鲜袋1袋、盐1瓶、红糖1瓶、洗发精1瓶。 | 件 | 9 |
| 4 | 一年级下册第二单元--动物(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棉签1盒、带灯放大镜1个、书写板1个、动物卡片1套、蜗牛饲养盒1个、小鱼缸1个、捕捞网（伸缩）1个、增氧泵（ 单孔2.5w）1个、昆虫观察盒1个、透明塑料片1个、不锈钢镊子1把、喷瓶1个、河沙1袋。 | 件 | 9 |
| 5 | 二年级上册第一单元--我们的地球家园(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地球家园图卡1套，彩色蜡笔1盒，园艺工具1套，饲养盒1套，太阳卡（早晨）1个，太阳卡（中午）1个，太阳卡（傍晚）1个，方位卡（东）1个，方位卡（西）1个，方位卡（南）1个，方位卡（北）1个，月相形状图卡8张，月相记录图表-黑8张，月相记录图表-白8张，月相图卡1张，天气图卡15张，四季图卡4张，短语卡片36张，鸟食（小米）1瓶，喂鸟器1个，固体胶1个，安全剪刀1把。 | 件 | 9 |
| 6 | 二年级上册第二单元--材料(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金属勺子1个，木块1个，木筷1双，气球8个，石头1个，玻璃珠1个，陶瓷勺1个，木勺子1个，塑料勺子1个，安全剪刀1个，透明胶1个，双面胶1个，固体胶1个，毛笔1支，布1个，纸杯套4个，竹笔1支，扭扭棒10根，金属碗1个，塑料碗1个，木碗1个，竹片1个，墨汁1瓶，线绳1管，陶泥1个，竹简1个，订书机1个，瓦楞纸10张，彩色卡纸30张，纸片5张，皱纹纸10张，白纸10张，食用油1瓶，纸杯4个，皮尺1个，防水布4张，吸水树脂1瓶，塑料瓶1个，塑料杯2个，塑料碗1个。 | 件 | 9 |
| 7 | 二年级下册第一单元--磁铁(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钓鱼玩具1盒，条形磁铁2个，柱形磁铁2个，U型磁铁1个，彩色磁环底座1个，彩色磁环3个，小石子1个，曲别针1个，橡皮筋1个，玻璃球1个，燕尾夹1个，铜芯线1个，水泥钉1个，砖头1个，木片1个，螺丝钉1个，一角硬币1个，一分二分五分硬币1个，一元硬币1个，铁珠10个，五角硬币1个，小车（慧鱼）1套，纸10张，曲别针1盒，磁力线模拟装置1套，旋转托架2个，指南针1个，吹塑纸4张，磁铁小车2个，木屑1套，旋转支架2个，小铁架台滑块-短1个，钢针1包，塑料盘1个，方位盘1个，纤维棒1个，布1个，塑料片1块，蝴蝶卡10个，铁粉盒1盒，小铁架台底板1个，线绳1个，磁环立柱，小铁架台紧锁螺丝2个。 | 件 | 9 |
| 8 | 二年级下册第二单元--我们的自己(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人体结构拼图1张，人体轮廓图1张，人体图1张，眼球模型1个，耳朵剖面模型1个，人体肌肉模型1个，塑料杯3个，盲文板1套，找不同卡1套，塑料烧杯1个，胶头滴管1个，酱油1瓶，反应速度尺10个，时间胶囊8张，超声波身高测量仪1套，体重秤1套，皮尺1个。 | 件 | 9 |
| 9 | 三级上册第一单元-水（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塑料杯2个，橡皮筋50个，保鲜膜1卷，塑料烧杯1个，水槽1个，小铁架台底座1个，小铁架台支柱1个，固定块-长1个，固定块-短1个，小铁架台固定块-紧锁螺丝4个，烧杯架1个，石棉网1个，玻璃烧杯1个，温度计1个，线绳1个，纤维棒1个，漏斗1个，长柄试管夹1个，保鲜袋1个，玻璃试管2个，双头药匙1个，小苏打1瓶，碱1瓶，红糖1瓶，食盐1瓶，沙子1瓶 ，味精1瓶，木屑20g，铁屑500g，培养皿2套，绿色打印纸30张，不锈钢勺子1个，玻璃棒，筛子80目1个，滤纸1盒，火柴1盒，蒸发皿1个，橡皮泥1罐，酒精灯1个，折纸20张。 | 件 | 9 |
| 10 | 三年级上册第二单元-空气（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一次性塑料杯10个，自封袋20个，塑料碗1个，气球10个，水槽1个，大头针1盒，多用途打气筒1个，塑料瓶1个，弯头吸管10支，橡皮泥1罐，注射器1个，大橡皮-大2块，皮球1个，石子380g，绿豆210g，沙子360g，塑料桶2个，保鲜袋1袋，蜡烛2个，安全剪刀1把，透明胶1个，双面胶1个，回形针1盒，乒乓球1个，木块1个，卡纸10张，小铁架台底板1个，小铁架台支柱2套，平衡刻度盘1套，刀口1套，平衡尺1套，滑块短1套，S勾3个，火柴1盒，线香1管，通风管1个，塑料盒1个，橡胶塞3个，风的形成实验盒1套，孔明灯4套。 | 件 | 9 |
| 11 | 三年级上册第三单元-天气（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气温计1个，体温计1个，温度计1个，双金属温度计1个，电子温度计1个，红外线温度计1个，雨量器1套，浇花花洒头1个，塑料瓶1个，水槽1个，天气符号卡片15张，24节气卡片24张，风向标1个。 | 件 | 9 |
| 12 | 三年级下册第一单元-物体的运动（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皮尺1个，圆盘尺1个，汽车方位卡10张，溜溜球1个，钢尺1个，摇摆玩具1个，玩具汽车1个，手指陀螺1个，原木陀螺1个，轨道直1个，轨道板1个，斜面面板-长1个，下面支架-底座1个，下面支架-支柱2个，纤维棒1个，木块1个，乒乓球1个，多面体色子1套，小玻璃瓶1个，木球1个，秒表1个，140孔底板3块，滑道球2个，滑道起终点3个，滑道小弯道6个，滑道大直道2个，滑道小直道6个，滑道小斜坡4个，滑道大斜坡10个，滑道大弯道4个，滑道U型弯道2个，滑道U型高低弯道2个，转角件40个，2孔中阶6个，4孔正方中阶6个，6孔正方中阶4个。 | 件 | 9 |
| 13 | 三年级下册第二单元-动物的一生（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带灯放大镜1个，蚕饲养盒1个，温度计1个，鹅毛1根，结茧网1个，清理网1个，镊子1个，蚕的一生标本1个，动物的卵图片卡P25 10张，蚕的生长变化图片卡P35 8张，蚕的一生统计表P35 10张，菜粉蝶的一生标本1个，小鸡孵化过程1套。 | 件 | 9 |
| 14 | 三年级下册第三单元-太阳、地球和月球（jk) | 1、箱体外观尺寸：485mm\*370mm\*160mm（±5mm）,箱体材料：高密度工程塑料（聚丙烯）,箱体内部构造：采用EPV珍珠棉隔离填充材料，每种实验器材有相对应插槽，每种实验器材设有固定位置。  2、本箱包含:圆纸筒1个，大圆纸片10张，小圆纸片10张，亚克力板1个，方位纸5张，磁悬浮底板1个，磁悬浮立柱1个，手电筒1个，圆木柱1个，月相图卡30张，水槽1个，玻璃球1个，木球1个，跳跳球1个，乒乓球1个，沙子360g，正圆气球1个，小船帆模型1个，白屏1个，正方体木块1个，地球仪1个，世界地图1张，透明方格纸10张，彩笔1盒。 | 件 | 9 |
| 二、云办公系统 | | | | |
| 1 | 云支撑平台 | 一、硬件指标  1、标准2U高度机箱；  2、配置≥2\*Silver4214R（2.4GHz/12-core)，内存≥256G DDR4，配置≥2块128GSSD硬盘(用于安装系统)、≥2块480GSSD硬盘(用于数据缓存)、≥6块2TSATA硬盘(用于个人数据存储)；千兆电口≥6个，万兆光口≥2个；配置≥2个USB接口。  3、为保障云桌面使用体验一致性，避免售后相互推诿，要求云支撑平台与云桌面软件为同一品牌  二、软件指标  1、为保证平台的扩展性，需支持平滑扩容，支持在原磁盘上扩容或添加新的同规格磁盘，扩大平台容量；  2、支持平台中的集群资源环境一键检测，对硬件状态和虚拟机配置进行多个维度的检查，提供快速定位问题功能。  3、当虚拟机出现故障时，可以自动重启或者迁移该虚拟机，保障业务连续性。  4、支持内存缓存技术，能够对硬盘写入数据进行IO加速，提升云桌面启动速度和运行效率。  5、冗余电源、标准上架导轨。 | 台 | 1 |
| 2 | 存储虚拟化软件 | 1、所提供存储虚拟化授权无容量限制，满足桌面云数据存储空间的扩容需求。  2、可以将服务器直连硬盘组成分布式共享数据存储，为桌面云提供低成本、高性能的存储方案。  3、支持采用单交换机链路聚合或双交换机链路聚合，提高容错能力。  4、要求存储虚拟化和服务器虚拟化采用统一的Web界面进行管理以便简化运维。  5、支持数据冗余副本技术，每份数据同时写入多台服务器，每次数据变化时自动实时同步，确保磁盘或服务器故障，数据不丢失  6、采用SSD+HDD混合磁盘模式，SSD用于缓存云桌面热点数据，HDD用于存储个人数据，以提升云桌面IO性能，保证使用效果  7、具备存储虚拟化软件著作权  8、为保证平台的扩展性，需支持平滑扩容，支持在原磁盘上扩容或添加新的同规格磁盘，扩大平台容量  9、支持平台中的集群资源环境一键检测，对硬件状态和虚拟机配置进行多个维度的检查，提供快速定位问题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套 | 1 |
| 3 | 教师云终端 | 1、ARM架构，CPU≥四核，主频≥1.6GHz、内存≥1G、存储≥4G，支持USB3.0，≥1个VGA接口或者1个HDMI接口、≥1个以太网口、≥1对音频口。  2、云终端易用性管理：支持配置自定义开机画面、支持云终端分组管理、支持配置云终端定时开关机计划、支持开启“云终端加电自启”功能、支持配置是否自动下载并安装更新、支持批量移动/删除/关闭云终端、支持配置是否允许自动登录和保存密码。  3、为方便终端管理，要求云终端管理控制台与桌面云控制器同一界面。  4、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如Android、Linux），且无需额外授权费用；如果终端本地为Windows操作系统，要求提供Windows正版证明函。 | 台 | 50 |
| 4 | 云桌面软件 | 1、为方便随时随地使用，支持PC、笔记本、云终端（含ARM和X86）、iPad、iPhone、Android移动终端等设备接入访问云桌面。  2、为提升上网体验感，缩短加载时间，要求支持网页浏览加速功能  3、为确保能够在外访问桌面，支持虚拟门户，不同用户通过不同地址接入虚拟桌面，可以指定特定账号在外网访问桌面云，而其他用户只能在内网访问。  4、为方便存储文件，支持云盘存储方案，包括个人云盘和公共云盘。（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为了方面用户自主修复桌面，支持自助快照恢复，当用户自己误操作导致云桌面卡慢、蓝屏、死机或者中病毒的时候，用户通过导航条按钮，可以自助进行系统盘快照还原操作，支持安卓瘦终端、PC客户端。（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为应对多种需要，支持发布个性化桌面、共享式桌面、虚拟应用等资源类型（提供功能截图）  7、为快速安装更新所需软件，支持软件分发，通过创建软件库并关联给虚拟机，实现应用软件的增量式更新。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为达到不同要求，支持批量关联/解关联虚拟机和用户，批量设置虚拟机IP地址，并提供自主选择界面以便选择不同的操作系统，保障快速切换。（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为管理终端，支持联动关机，云终端和操作系统将会一体化关闭。  10、为避免因误操作而导致中断，客户端连接虚拟桌面无需依赖虚拟机IP，具体表现为禁用虚机网卡或者随意更改IP，桌面会话不会中断，用户可以正常使用和播放视频。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为便于分组管理，支持虚拟机的自由分组 、管理且分组数量无限制。支持修改计算机名称、支持虚拟机名称搜索。  12、为方便管理员对用户桌面提供帮助，支持远程协助功能，管理员在云桌面控制台中可以直接向需要协助的用户发起远程协助，无需安装任何辅助软件。（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为了直观获取网络状态，支持云桌面导航条显示网络状态，支持导航条显示当前终端（瘦终端、PC客户端）与云桌面控制台之间的网络状态，用户可以实时查看网络状态和时延，当网络状态不佳时在后台进行日志记录，方便管理员进行网络状态查询和维护。（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支持为桌面云服务器提供多种负载均衡机制，本项目应包含会话数、CPU、内存、I/O、综合性能等5种策略算法，以满足不同类型服务器的资源调度需求。（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5、支持客户端准入检测，可根据用户接入的终端类型、操作系统版本、接入IP和时间、软件安装情况等条件设置接入访问策略，如客户端不满足安全检测要求则不允许接入。（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套 | 50 |
| 5 | 显示器 | ≥21.5英寸LED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HDMI接口≥1个，VGA接口≥1个。 | 台 | 50 |
| 6 | 键盘鼠标 | 光电鼠标、键盘套装，含鼠标垫。 | 套 | 50 |
| 三、校园电视台 | | | | |
| 1 | 视频直点播管理平台 | 一、视频资源管理  1、支持对用户的角色分组管理，通过对各类角色及相应权限的添加、修改、删除，为用户分配相应的角色，达到精准安全对用户的操作、访问控制；前后台用户、角色的独立管理。  2、支持对各种类型视频文件、文本、图片资源的上传及管理。  3、支持对上传后的视频文件播放预览、属性修改、删除、播放代码复制。  4、支持添加直播预告，频道的节目源管理，频道编单管理，设置频道的排序。  5、支持评论内容的审核、管理，前台图片轮播区域的管理，内容的分类管理，服务器的管理，学校、班级管理；支持对前台显示的点播文件分类管理。  6、支持点播文件统计；直播频道的监视；直播频道的统计；支持操作日志查询；任意视频文件的断点续传。  7、支持直点播服务器运行监视；前台的配置管理，站点名称、LOGO修改等。  二、直播系统功能：  1、支持Flash播放器＋后台P2P加速器工作，兼容所有主流浏览器（IE/谷歌/火狐/360/搜狗/QQ等）。没有安装P2P加速器自动切换到直连模式；支持P2P，单台服务器负载可达3000人以上，带宽节省率达到80%以上。  2、多终端支持，支持电脑PC、Android手机/PAD、iOS手机/PAD、机顶盒同步收看。  3、支持RTMP/MMS/UDP TS推流，支持RTMP/HTTP/P2P/HLS播放；支持RTMP/MMS/HTTP TS拉流；RTMP/MMS推流支持用户密码验证。  4、播放出图像速度快，直播延时可调，最快可以1秒内出图像；支持时移回看；回看保留天数可调；支持从第三方平台获取回看节目表单。  5、支持虚拟文件直播，提供定时播，垫播，顺播，轮播等多种播出模式，实况直播推流优先功能，流录制功能；采用私有协议传输，保证内容播出安全性，支持防盗链和防下载功能。  三、点播系统功能：  1、支持P2P，单台服务器负载可达2000人以上，热点视频播放带宽节省率达到80%以上。  2、支持超大规模部署，系统部署可扩展性强，支持P2P+CDN结构，支持智能负载均衡。  3、支持所有主流视音频文件格式，包括wmv/asf/wma/rm/rmvb/ swf/flv/f4v/mp3/mp4/mkv/avi/mpg/vob/ts/mov/3gp/ogg/ogm等格式文件。  四、媒资管理功能：  1、支持媒体文件上传，支持多用户多会话上传，支持多线程多任务上传，支持断点续传，支持批量上传，支持超大文件上传（2GB以上）。  2、支持远程管理服务器目录，支持目录浏览、删除文件/文件夹、文件/文件夹改名；支持媒体文件转码。  3、支持上传文件自动转码，多码率转码；支持上传、转码任务进度汇报给WEB平台。 | 套 | 1 |
| 2 | 导播一体机 | 1、系统采用一体化便携设计（非笔记本式工作站），内置≥11.6英寸全高清宽屏显示器，≥120G固态硬盘，≥1TB机械硬盘，四核心八线程处理器，8GB双通道内存，支持千兆网口和无线网卡，支持11b、11g、11n无线WIFI网络。  2、采用铝合金材质机箱，有效减轻设备重量  3、视频输入：≥4路SDI（带环出）输入；音频输入：≥2路大三芯线路立体输入；1路3.5mm MIC输入；1路3.5mm线路输入；SDI/HDMI内嵌音频输入。  4、视频输出：≥1路SDI/HD-SDI输出；≥1路HDMI输出；≥4路SDI环出；音频输出：≥2路大三芯立体输出；1路3.5mm输出；SDI/HDMI内嵌音频输出  3、为满足操作间的空间限制，设备大小不得超过290mm\*128mm\*305mm (H x W x D)。 | 套 | 1 |
| 3 | 导播系统软件 | 1、能够接入≥10路不同类型的信号源，信号源包括物理摄像机、IP摄像机、手机或者平板摄像头、电脑桌面、网络流、视音频文件、图片等不同的输入类型。  2、最大≥4个通道录制，最大≥4个通道编码推流。  3、具备完整的通道处理功能，可以在通道接入时显示信号状态，对视频分辨率、帧率、像素格式、音频采样率、音频采集延时、图像对比度、色调、亮度、饱和度独立进行调整。通道之间可以实现位置可调的画面叠加，并能够实现静帧操作。  4、可≥2路本地素材文件列表播出通道，具备全通道抠像功能。  5、可实现一体化网络直播分发，支持MMS/RTMP/UDP TS/HTTP TS/RTSP/ HTTP FLV/HTTP M3U8等多种协议方式的网络直播推流。  6、可实现多级2D/3D特效切换，切换流畅无黑场，除了主监画面外还可以独立切换预监和黑场，切换方式可以自动和手动两种方式，并可以调节自动切换时长。提供不少于200种的切换特技库，切换特技支持升级和自定义。  7、内置画面分割器用于画面监视，可输出外置独立大屏。  8、系统内置调音台功能，系统具备完整字幕发布系统，包含角标、时钟、图文信息字幕、唱词字幕等功能。  9、为实现设备快速互联，需支持NDDIP协议，无需复杂的推流地址，设备（需支持nddip协议）只需扫码或输入六位数字码即可连接的导播机。  10、支持快速直播。 | 套 | 1 |
| 4 | 导播外置操控台 | 1、支持12路PGM/PVW按键。  2、支持输出音量调音，带有音频推子，立体声LED灯实时动态显示输出音量UV。  3、支持切换T杆、AUTO、CUT切换操作，自动切换时间可调。  4、支持本地素材播放控制。  5、支持录制、播出控制按键。  6、支持按键选择CG页，可按键控制发布/取消发布CG。  7、支持字幕、时钟控制按键。  8、支持4个角标控制按键操作。  9、支持切换特技按键选择和旋钮选择。  10、支持USB供电，无需外接电源。  11、支持USB通讯。  12、支持8路TALLY。  13、按键均为双色灯，底色为蓝色。  14、为保证系统间的良好兼容性，需与导播系统同一品牌。 | 套 | 1 |
| 5 | 广播级高清摄像机 | 1、全新的1.0吋堆栈式Exmor RS CMOS成像器，达到1420万有效像素。  2、4K 3840x2160 XAVC：1920x1080 4:2:2 10bit 。  3、4K 3840x2160 XAVCS：XAVCS HD 1920x1080 120p。  4、快速混合AF，支持触屏操作，精准快速焦点跟踪。  5、支持脸部识别和焦点锁定。273个AF对焦点覆盖约84%对焦范围。  6、12倍的光学变焦，24倍清晰影像变焦，光学防抖。  7、120fps高清慢动作连续拍摄，最高可实现1000fps（40倍超级慢动作拍摄）。  8、支持QoS流媒体传输。  9、标配专业的XLR手柄单元。  10、具有夜视功能。  11、双SD卡槽，支持Slog拍摄和录制。  12、支持HLG便捷HDR工作流程。  13、带SDI、HDMI、XLR等专业视音频接口。  14、配套高速SD卡，≥64G容量，95M/S以上速率。  15、配套摄像机电池，容量13.8Wh(1900mAh)。 | 台 | 2 |
| 6 | 三脚架 | 1、表面采用铝合金材质，经工艺处理，确保户内外久拍摄不褪色。  2、55MM碗径流体阻尼云台，确保摄像机平滑转动。  3、面板防滑保险，有效防止摄像机意外滑落。  4、两段式可调手柄，两侧都可以安装手柄，人性化设计。  5、竖直方向锁紧手钮，满足云台+70°和-90°俯仰拍摄定位。  6、水平锁紧手钮，满足云台360°拍摄。  7、内置水平珠，确保拍摄重量。  8、3段式脚架，满足不同拍摄高度。  9. 脚管节数：3节。  10. 折合高度：830mm。  11. 最低工作高度：860mm。  12. 最高工作高度：1890mm。  13. 云台类型：三维阻尼云台。  14. 承重：6kg。 | 件 | 2 |
| 7 | 无线领夹话筒 | 1、二通道UHF无线网络，每通道内置80个频率可选。  2、UHF频率范围：634MHZ--692MHZ。  3、内置高级扫频功能，可自动跳过正在使用的频率和其他杂波频率以避免串频干扰。  4、内置三级功率调节，每级约20米距离递增，方便工程安装。  5、配备LCD液晶显示屏，实时反馈系统工作状态。  6、红外线自动对频，ACT自动选频。  7、话筒铝合金外壳，经久耐用，2支话筒可互换使用。  8、电源记忆功能可用时序器控制。  9、内置中度啸叫抑制功能，能有效大幅降低啸叫程度。  10、内置电池监视功能，会议座实时显示电池电量，低电闪烁提示功能。  11、手持麦克风和会议单元可混合使用。  12、防手机电池波干扰。  13、同时使用50台以上无串频干扰。  14、发射功率：10db，工作范围：20-60米，开关轻触式（出厂默认）。  技术参数：  1、主机工作电压：DC--12V-14V2A。  2、工作电流：600mHA，功耗：5W，接收灵敏度：-105dbM。  3、音频输出电压：0.3V，邻频干扰抑制：>60dB。  4、咪芯指向性：心形指向，拾音灵敏度：>20dBM(1V)。  5、发射功率：>+10dBM(10MW)，麦克风功耗：120MhA。  6、接收有效距离：50HZ-15KHZ，音频相应：50HZ-15KHZ。  7、频率稳定度：+—0.001%，信噪比：S/N:>85dB，失真度THD:<0.01%。 | 套 | 2 |
| 8 | 调音台 | 1、12个线路输入（4个单声道和4个立体声）；2、6路话筒输入，带有48V幻象供电，每通道带有HPF。3、附加的2TR输入口，用于从模拟设备或ipad/iphone接收输出信号；4、2个AUX发送+2个FX发送。5、4GROUP母线+ST母线。 | 套 | 1 |
| 9 | 播音话筒和支架 | 1、频率范围：20—20000 Hz ；最大声压级：136dB；阻抗：150Ω ；灵敏度度：-34dB(20mV/Pa)。  2、工作电压：DC11-52V ；指向性：超心型；信噪比：≥76dB。 | 套 | 1 |
| 10 | 监听耳机 | 头带式专业监耳机，频响范围：8-27000Hz，产品阻抗：54欧姆，灵敏度：110dB。 | 套 | 1 |
| 11 | 灯光及播控环境改造 | 1、顶面吸、隔音处理：采用微孔铝质天花板(尺寸：≥600mm\*600mm\*800mm，含吊顶连接件、龙骨、吸音材料等)；  2、墙面工程：采用聚酯纤维吸音软包，吸音、静音、降噪、阻燃、隔热、保温等，材质富有弹性、韧性、耐磨、抗冲击、不易划破。  3、地板处理：采用PVC运动静音地胶，主要原料为聚氯乙烯，符合国家环保要求，耐磨，可有效降低噪音，噪音NR<30dB，混响时间T60<0.6s，颜色可选。  4、按实际尺寸满足演播室灯光要求设计，演播室专业LED灯光。  5、抠像背景：根据环境定制不低于三幅电动可更换背景墙，至少包括蓝色、绿色以及喷绘实景订制背景图。  6、演播室桌椅：行业定制：总体设计：钢木结构，流线型设计，外形美观，操作方便并设有防尘及散热措施；产品结构为整体牢固型，各部件和附件均为标准件，互换性和通用性强；含五轮转椅. 7、操作台桌椅一套。 | 套 | 1 |
| 12 | 安装调试 | 含PVC管材、钢制线槽、漏保开关、网络线、TV线、电源线、SDI线、VGA及HDMI线材，且长度满足集成需要、控制线、音箱线以及视频分频器等。各种接线插座具漏电保护。各类辅材选用知名品牌，强弱电独立布放，以及安装、设备调试、培训等。 | 套 | 1 |
| 五、移动录播系统 | | | | |
| 1 | 便携式录播主机 | 1、系统采用嵌入式架构设计，内置 ARM 处理器，19V DC供电，具备功耗低、高稳定安全可靠的特性。  2、系统具备高性能编解码能力。支持多协议视频编解码，包括H.264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Level4.2 编解码和 MJPEG/JPEG Baseline 编解码；具备H.264 多码流编解码，支持支持 CBR/VBR 码率控制，16Kbps～40Mbps；支持ADPCM/ G.711/ G.726音频硬件编码。  3、适应复杂的网络环境，内置千兆以太网，2.4G Hz wifi。  4、保证视频线号的稳定传输，系统内置无线图传模块（非WIFI模块），可实现≥4路图传摄像机实现点对点的视频传输。图传模块最大传输速率可达300Mbps，采用4x4 MIMO，使用5.8Ghz频道，传输距离为200米，具备抗干扰、传输稳定的特点。  5、满足多种直播场景的需求，系统具备多种视频信号接入的能力。视频输入具备≥2个SDI/HD-SDI/3G-SDI+2HDMI两个视频输入接口，具备本地视频播放功能，具备网络流输入功能；每路视频分辨率可高达1080p60；具备自动侦测信号制式，自动消除隔行的能力。  6、满足多种直播需求，系统需具备多种视频信号输出的能力。视频输出具备≥1个SDI/HD-SDI/3G-SDI,≥1个HDMI视频输出接口,≥1个HDMI显示输出接口，支持网络推流功能；输出最高支持到1080p60。  7、具备≥1个TALLY接口,可控制≥4路TALLY灯。  8、具备扩展能力，内置≥1个USB3.0和≥1个USB2.0接口，可接入USB接口的键鼠/USB存储设备。  9、为满足方便使用需求，内置≥11.6寸可触摸显示屏，分辨率为1920\*1080。  10、具备专业的音频处理，内置≥2路平衡音频输入，支持大三芯/卡农接口输入；≥2路平衡音频输出，支持大三芯/卡农接口输出；≥1路3.5mm耳机监听输出。  11、操作舒适性，设备底部内置支撑架，可旋转超过90度支撑。 | 台 | 1 |
| 2 | 导播软件 | 1、可实现快速直播的能力，系统具备支持一键直播功能，系统内置多种直播平台直播；可实现任意一键推送至多个直播平台的能力。  2、可制作丰富的直播节目，系统内置备素材库，提供丰富的图片素材等在线资源，供用户在线下载和更新，同时要支持外部提供图片素材。  3、针对体育比赛节目的制作，系统提供大量简单易用的工具，比如提供比分板模板资源库，供用户在线下载和更新；比如具备自定义队名和队徽功能；具备三档分数加减功能，且分数挡位可以自定义；具备场记分和局几分，支持正数和倒数的比赛时间计数。  4、满足多种直播需求，系统需具备多路混音的能力，系统具备SDI/HDMI内嵌音频，XLR输入音频，网络流音频，DDR视频内嵌音频混音，每一路输入支持增益调节和混音开关，混音后输出支持增益调节。每一路输入和输出VU大小可视化监视。  5、制作丰富的直播节目，系统具备画中画的能力，具备多种二画面、四画面等多种画中画模版，支持自定义设置。  6、方便用户使用，系统内置虚拟键盘，支持触摸输入，支持英文和中文双拼输入法。  7、方便用户使用，系统支持外接USB键鼠操作。  8、可实现现场有效沟通，系统具备≥4路TALLY输出。  9.系统内置≥11.6寸触摸屏，支持通过软件方式进行屏幕亮度调节。  10、具备前端设备快速连接功能，前端设备可通过扫面二维码或输入六位数字码的方式（无需输入复杂的RTMP地址）快速连接至导播设备。  11、支持通道自定义功能，输入通道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由选择物理输入、网络输入等视频加载方式。  12、满足便携移动拍摄的需要，重量不超过2kg  13、具备同屏输入发功能，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实现将手机输入文字快速同步至导播机的输入法输入框内，实现快速信息的快速输入。  14、方便节目后期编辑，系统具备PGM信号、全通道视频录制的能力，视频录制格式、码率可调。 | 套 | 1 |
| 3 | 高清无线摄像机 | 1、全高清图像：采用1/2.8吋207万像素高品质图像传感器，最大分辨率可达1920×1080，输出帧率高达60帧/秒。  2、多种光学变倍镜头：具有5倍、10倍、12倍、20倍、30倍等多种光学变倍镜头选择，镜头具有83.7°无畸变宽视角。  3、领先的自动聚焦技术：先进的自动聚焦算法使得镜头快速、准确、稳定地完成自动聚焦。  4、低噪声高信噪比：低噪声CMOS有效地保证了摄像机视频的超高信噪比。采用先进的2D、3D降噪技术，进一步降低了噪声，同时又能确保图像清晰度。  5、无线射频：采用4×4 MIMO和发射端波束成型（beamforming）技术，最大传输速率可达300Mbps，穿透力强，传输距离远 ；  6、多种网络协议：支持ONVIF、GB/T28181、RTSP、RTMP协议；支持RTMP推送模式，轻松链接流媒体服务器（Wowza、FMS）；支持RTP组播模式，支持网络全命令VISCA控制协议。  7、超级静音云台：采用高精度步进电机以及精密电机驱动控制器，确保云台低速运行平稳，并且无噪声。  8、低功耗休眠功能：支持低功耗休眠/唤醒，休眠时功耗低于400mW。  9、多预置位：支持多达255个预置位（遥控器设置调用为10个）。  10、应用场所多：室外远程直播录播、应急指挥等系统。 | 台 | 2 |
| 4 | 移动电源及配套 | 用于给摄像机供电，满电支持摄像机工作5个小时以上。 | 套 | 2 |
| 5 | 专业摄像机三脚架 | 1、材质：铝合金；颜色：黑色；适用机型：单反相机、微单、专业摄像机。  2、脚管节数：4节；最大管径：30mm；最小管径：20mm；折合高度：60cm。  3、最低工作高度：55cm；最高工作高度：159cm；脚管锁类型：扳扣式。  4、云台类型：液压云台；螺丝尺寸：1/4。  5、承重：≥5kg。 | 件 | 2 |
| 6 | 无线领夹话筒 | 1、频率范围:600MHz--700MHz；调制方式:数字调频；频率响应:50Hz--18KHz。  2、信噪比: >90dB；失真度:≤0.5%@1KHz。  3、输出电平: 200mV±5mV； 拾音方式:动圈式/电容式。  4、接收器供电:3.7V/18650锂电池。 | 套 | 1 |
| 7 | 拉杆收纳箱 | 定制一体化航空拉杆箱，将本系统设备收纳于箱内，确保系统设备能安全方便搬运。 | 套 | 1 |
| 四、校园文化展示系统 | | | | |
| 1 | 信息发布显示设备（一） | 1、整机边框采用实木材质外框，通过金属支架固定。木质画框外观古香古色，符合校园书香环境风格。  2、整机采用高雾度蛾眼液晶屏体，表面偏光纳米涂层增益屏体漫反射形成真实视感。屏体雾度≥25%，无需防眩光钢化玻璃或磨砂防眩光贴膜，全方位可视角度≥178°。  3、屏幕显示尺寸≥32英寸，分辨率≥1920\*1080，显示比例16:9，支持横、竖安装方式。  4、屏幕增益强化真实视感，图像柔和逼真，显示效果贴近真实油画。  5、整机具备智能光线感应功能，根据环境光强度自动调整显示亮度。  6、整机无任何外置、外露、外挂的线材、天线及元器件模块，确保日常使用安全。  7、内置2.0声道环绕功放，支持音视频声音外放。  8、整机采用壁挂安装，整机与壁挂连接采用教育定制安全设计，须用专用工具锁定、解锁，确保使用安全及学校财产安全。  9、整机背部与墙面微距全贴合，背部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8mm，保障教学环境安全。  10、整机接口：USB ≥2，HDMI-IN ≥1，RJ45 ≥1，内置Wi-Fi模块（10M/100M/1000M）。全部端口采用隐藏设计，保证使用安全。  11、采用4核CPU，工作频率≥1.5GHz。  12、兼容主流多媒体格式。视频格式：MPEG1、MPEG2、MPEG4、 H.263、H.264等；音频格式：MP3等；图片格式：JPG、JPEG、BMP、PNG、GIF 等。  13、支持后台远程设置整机自动关机。 | 台 | 12 |
| 2 | 信息发布显示设备（二） | 1、整机边框采用高强度铝合金边框，坚固可靠。外边框采用喷涂环保木纹工艺，采用圆角设计。  2、整机采用高雾度蛾眼液晶屏体，表面偏光纳米涂层增益屏体漫反射形成真实视感。屏体雾度≥25%，无需防眩光钢化玻璃或磨砂防眩光贴膜，全方位可视角度≥178°。  3、屏幕显示尺寸≥43英寸，分辨率≥3840\*2160，显示比例16:9，支持横、竖安装方式。  4、整机最大显示亮度≥350nit。整机具备光线感应功能，根据环境光强度自动调整显示亮度。  5、整机安装到墙面后无任何外置、外露、外挂的线材、天线及元器件模块。  6、内置2.0声道环绕功放，支持音视频声音外放。  7、整机采用超薄设计，厚度≤46mm。  8、整机接口：USB ≥2，HDMI-IN ≥1,RJ45 ≥1，内置Wi-Fi模块（10M/100M/1000M），内置蓝牙模块（支持蓝牙4.0、BLE）。全部端口采用隐藏设计，无可见外露端口。  9、采用4核CPU，工作频率≥1.9GHz。运行内存2G，存储空间8G。支持最大64G的TF卡扩展存储。  10、兼容主流多媒体格式。视频格式：MPEG1、MPEG2、MPEG4、 H.263、H.264等；音频格式：MP3等；图片格式：JPG、JPEG、BMP、PNG、GIF 等。  11、支持手机通过蓝牙连接整机，对整机进行遥控控制。  12、整机带有三个实体按键，可以对播放的节目进行前后翻页和暂停/播放控制。  13、信息发布系统与设备一体化集成，无需外接任何信息发布设备即可完成信息发布。 | 台 | 3 |
| 3 | 信息发布显示设备（三） | 1、整机边框采用高强度铝合金边框，坚固可靠。角部采用圆角设计。  2、外边框采用喷涂环保木纹工艺。  3、整机采用高雾度蛾眼液晶屏体，表面偏光纳米涂层增益屏体漫反射形成真实视感。屏体雾度≥25%，无需防眩光钢化玻璃或磨砂防眩光贴膜，全方位可视角度≥178°。  4、屏幕显示尺寸≥55英寸，分辨率≥3840\*2160，显示比例16:9，支持横、竖安装方式。  5、整机最大显示亮度≥350nit。整机具备光线感应功能，根据环境光强度自动调整显示亮度。  6、整机安装到墙面后无任何外置、外露、外挂的线材、天线及元器件模块。  7、内置2.0声道环绕功放，支持音视频声音外放。  8、整机采用壁挂安装，整机与壁挂连接采用教育定制安全设计，须用专用工具锁定、解锁。  9、整机采用超薄设计。整机厚度≤46mm。  10、整机背部与墙面微距全贴合，背部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2mm，边框边缘与平整墙面间隙最大处≤7mm。  11、整机接口：USB 2.0\*2，HDMI-IN\*1,RJ45\*1，内置Wi-Fi模块（10M/100M/1000M），内置蓝牙模块（支持蓝牙4.0、BLE）。全部端口采用隐藏设计，无可见外露端口。  12、采用4核CPU，工作频率≥1.9GHz。运行内存2G，存储空间8G。支持最大64G的TF卡扩展存储。  13、兼容主流多媒体格式。视频格式：MPEG1、MPEG2、MPEG4、 H.263、H.264等；音频格式：MP3等；图片格式：JPG、JPEG、BMP、PNG、GIF 等。  14、信息发布系统与设备一体化集成，无需外接任何信息发布设备即可完成信息发布。  15、整机带有三个实体按键，可以对播放的节目进行前后翻页和暂停/播放控制。  16、支持手机通过蓝牙连接整机，对整机进行遥控控制。 | 台 | 3 |
| 4 | 信息发布显示设备（四） | 1、画框风格外观设计，四等边边框设计，保证视觉比例的协调。采用高强度折弯合金边框，防刮防掉色。  2、整机采用高雾度蛾眼液晶屏体，表面偏光纳米涂层增益屏体漫反射形成真实视感。屏体雾度≥25%，无需防眩光钢化玻璃或磨砂防眩光贴膜，全方位可视角度≥178°。  3、屏幕显示尺寸≥86英寸，分辨率≥3840\*2160，显示比例16:9。  4、屏幕增益强化真实视感，图像柔和逼真，显示效果贴近真实油画。  5、整机无任何外置、外露、外挂的天线及元器件模块，确保日常使用安全。  6、内置2.0声道环绕功放，支持音视频声音外放。  7、整机采用壁挂安装，整机与壁挂连接采用教育定制安全设计，须用专用工具锁定、解锁，确保使用安全及学校财产安全。  8、整机接口：USB ≥2路，HDMI-IN ≥1,RJ45 ≥1，内置Wi-Fi模块（10M/100M/1000M）。全部端口采用隐藏设计，无可见外露端口，保证教学使用安全。  9、兼容主流多媒体格式。视频格式：MPEG1、MPEG2、MPEG4、 H.263、H.264等；音频格式：MP3等；图片格式：JPG、JPEG、BMP、PNG、GIF 等。  10、终端支持后台远程设置整机自动关机、开机唤醒。  11、信息发布系统一体化，无需外接任何设备如发布盒子等。  12、具备可插拔式256色LOGO灯，根据不同的信息发布状态转换不同的颜色;LOGO灯支持定制学校校徽及校名。 | 台 | 2 |
| 五、监控及校园网系统 | | | | |
| 1 | 高清红外筒机 | 1、1/2.7吋逐行扫描≥300万像素CMOS图像传感器。  2、分辨力≥1200线。  3、照度适应范围≥120dB。  4、网络摄像机接口为10/100M或10/100/1000M以太网接口，符合IEEE802.3标准，采用RJ45网络接口。  5、支持授权用户和口令访问，能进行弱口令检测与错误登录抑制，提升口令安全性。  6、摄像机宜具备USB接口或存储卡接口，以连接外部存储介质。  7、字符叠加功能：应能在输出的图像中叠加文字和符号信息,信息包括：编号、位置、时间、日期等。  8、支持本机存储功能，存储实时视频图像时间≥3小时。  9、具有逆光补偿功能。  10、支持在线升级功能。  11、摄像机应能在额定电压的-15%~10%范围内正常工作。  12、外壳防护能力：IP66。 | 台 | 20 |
| 2 | 高清红外半球机 | 1、1/2.7吋逐行扫描300万像素CMOS图像传感器。  2、分辨力≥1200线。  3、照度适应范围≥120dB。  4、网络摄像机接口为10/100M或10/100/1000M以太网接口，符合IEEE802.3标准，采用RJ45网络接口。  5、支持授权用户和口令访问，能进行弱口令检测与错误登录抑制，提升口令安全性。  6、摄像机宜具备USB接口或存储卡接口，以连接外部存储介质。  7、字符叠加功能：应能在输出的图像中叠加文字和符号信息,信息包括：编号、位置、时间、日期等。  8、支持本机存储功能，存储实时视频图像时间≥3小时。  9、具有逆光补偿功能。  10、支持在线升级功能。  11、摄像机应能在额定电压的-15%~10%范围内正常工作。  12、外壳防护能力：IP66。 | 台 | 15 |
| 3 | 高清红外球机 | 1、采用1/1.8吋逐行扫描400万像素CMOS图像传感器，焦距范围：6-198mm（±10mm），≥33倍光学变倍。  2、具有≥1个RJ45接口、≥1个音频输入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SD卡槽、≥1个CVBS接口，≥2个报警输入接口、≥1个报警输出接口。  3、图像分辨率最高≥2560\*1440@30fps，水平解像力≥1400TVL，亮度等级≥11级，亮度信号信噪比≥60dB，动态范围检验≥106dB，网络延时≤120ms。  4、最低照度彩色：≤0.001lx，黑白：≤0.0001lx。  5、支持红外灯补光，红外补光灯可定时或自动开启，开启后可识别距离400m处人体（1.7m\*0.5m）轮廓。  6、支持五码流，主码流分辨率为≥2560\*1440，帧率为30帧/s，码率为2Mbps；子码流分辨率≥1920\*1080，帧率为30帧/s，码率为2Mbps；第三码流分辨率≥1920\*1080，帧率为30帧/s，码率为2Mbps；第四码流分辨率≥1920\*1080，帧率为30帧/s，码率为2Mbps；第五码流分辨率≥720\*576，帧率为30帧/s，码率为2Mbps。  7、支持SD卡热插拔，SD卡中图片和录像分区域存放，录像文件可通过指定客户端软件进行播放，最大支持≥256GB SD卡。  8、支持电子罗盘，实时感知摄像机的位置、方向、俯仰角度等，并配合后端，实现动态可视域监控。  9、在IE浏览器下，具有光学透雾设置选项，可设置自动、关闭、开启三种模式；透雾等级1-9级可调；当检测到雾浓度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自动在数字透雾和光学透雾之间进行切换。  10、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参数，开启U-Code高级模式与普通模式相比，码率节约90%。  11、水平范围：360°；水平速度0.1°/s~240°/s；预置位速度：300°/s，垂直范围：-15°~90°±10(自动翻转)；垂直速度：0.1°~160°/s；预置位速度：240°/s。  12、水平手控速度≥550°/s；垂直手控速度≥120°/s；云台定位精确度≤0.1°。  13、设备支持区域入侵、停车检测、越界检测、人员聚集、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快速移动、物品搬移、物品遗留、徘徊检测等智能分析行为达到设定的阈值时，给出报警提示，支持行为分析触发后联动聚集，目标跟踪、报警上传，发送邮件，联动录像、辅助输出等多种报警触发方式；支持联动目标跟踪。  14、当设定的侦测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可在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可同时支持18\*22个区域移动侦测。 | 台 | 2 |
| 4 | 64路网络视频分析主机 | 1、支持不少于2个RJ45 10M/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2、支持不少于2个HDMI、1个VGA视频输出接口，支持（3840\*2160）/60Hz分辨率输出。  3、支持不少于8个SATA接口，1个eSATA接口。  4、支持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接口、1路音频输出接口，2个USB2.0和1个USB3.0接口。  5、支持16个报警输入接口，10个报警输出接口。  6、支持1个DC12V电源输出口 。  7、支持带飞梭按键式前面板。。  8、支持通道互换功能，可拖动图像方式重新分配通道与摄像机绑定关系，包括摄像机名称，IP地址和添加方式等均按照新的顺序重新绑定到拖动后的指定通道。  9、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RAID50,RAID60,JBOD等模式，支持一键创建RAID5  10、支持即时回放、常规回放、时间回放、智能回放、标签回放、分时段回放。  11、支持回放时自动提取历史视频中不同时间段出现的移动目标，并将多个目标叠加到统一背景中进行播放，最多可同时叠加30个目标。支持对目标进行虚化标定并叠加时间信息，选中任一目标可弹窗播放高目标关联录像。  12支持1个硬盘指示灯（HD）实时显示硬盘运行状态、运行指示灯（RUN）、网络状态指示灯（NET）、云状态指示灯（CLOUD）、告警指示灯（ALM）。  13、需支持导入人脸图片后自动建模，并显示建模状态，导入照片和建模的并行速度200张/秒，建模成功率99.99%。  14、配备32T存储空间。 | 台 | 1 |
| 5 | 高清显示单元 | 1、显示面积≥55英寸（对角线尺寸）。  2、背光类型：直下式LED背光，显示宽高比：16：9；分辨率≥3840\*2160。  3、亮度≥450cd/m²；显示色彩：1.06B；静态对比度≥1300：1；可视角度≥178°；响应时间≤8ms。  4、具有≥1路USB端口播放功能，显示屏上直接播放照片或视频文件。  5、具有≥2路HDMI高清输入接口。 | 台 | 3 |
| 6 | 终端操作台 | 1、规格1200mm\*800mm\*760mm(长\*宽\*高，±5mm)，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2、台面采用优质≥25mm中密度纤维板制作正面倒鸭嘴封边,台面承受≥2500N静载荷，持续≥30min。  3、柜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为材质，厚度≥1.2mm折弯成型制作；焊接后经过打磨、酸洗、磷化处理后静电粉沫喷塑，前后双门设计带锁，带透气孔，内置活动隔板，带键盘架。 | 台 | 1 |
| 7 | POE交换机(24口） |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96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24个，千兆SFP端口≥4个（其中combo口≥4个），支持POE供电,整机最大输出功率≥379W。  3、MAC地址表≥16K，路由表容量≥1K，ACL≥1K。  4、支持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  5、支持OpenFlow 1.3标准。  6、支持虚拟化堆叠。  7、支持RRPP（快速环网保护协议），支持Smartlink，支持RSTP功能，支持MSTP功能。 | 台 | 3 |
| 8 | POE交换机（8口） |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27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8个，千兆SFP端口≥2个，支持POE供电,整机最大输出功率≥125W。  3、MAC地址表≥16K，路由表容量≥1K，ACL≥1K。  4、支持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  5、支持OpenFlow 1.3标准。  6、支持虚拟化堆叠。  7、支持RRPP（快速环网保护协议），支持Smartlink，支持RSTP功能，支持MSTP功能。 | 台 | 3 |
| 9 | 交换机（24口） | 1、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96Mpps。  2、接口类型：10/100/1000BASE-T自适应以太网端口≥24个，千兆SFP端口≥4个。  3、MAC地址表≥16K，路由表容量≥1K，ACL≥1K。  4、支持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  5、支持OpenFlow 1.3标准。  6、支持虚拟化堆叠。  7、支持RRPP（快速环网保护协议），支持Smartlink，支持RSTP功能，支持MSTP功能。 | 台 | 5 |
| 10 | 光纤 | 8芯单模光纤，含布线熔接。 | 米 | 2000 |
| 11 | 光模块 |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1310nm，10km，LC接口。 | 个 | 12 |
| 12 | 网线 | 超五类非屏蔽网线双绞线，传输速率100(Mbps) ，最大单段长度100 (M) ，包装长度≥305M。 | 箱 | 10 |
| 13 | 墙柜 | 标准6U墙柜，外开玻璃门，风扇及开关，配套理线架1个。 | 件 | 6 |
| 14 | 立柱 | 定制2-3.5米，含预埋件及水泥浇筑。 | 件 | 10 |
| 15 | 网络接入 | 按标准完成各室网络接入 | 点 | 40 |

## 二、商务要求

★1．交货期及地点

1.1合同签订后，乙方在30日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30日内完成全部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1.2 交货地点：业主方指定地点

★2．付款方法和条件

2.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在收到乙方票据10日内预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

2.2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后到乙方全部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完毕并随机抽查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2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款项。

2.3余款40%，待全部产品设备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完整资料后30日内全部付清。

★3.质保期：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6个月。

4.售后服务：

4.1备件送达期限：在设备的使用寿命期内，卖方应保证国内不超过7天，国外不超过21天。

4.2终身零配件供应：投标人应保证设备停产后的备件供应保证10年，并以优惠的价格提供该设备所需的维修零配件。

4.3卖方在国内应有24小时电话维修系统，并列出工程师名单、联系电话、通讯地址及备件库地址和备件的详细目录。

4.4质保期后，卖方应向用户提供及时的、优质的、价格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备品备件供应。

注：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供应商不满足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第六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针对第五章、第九章所包含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会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但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资料和本章所制格式不一致的，磋商小组将在评分时以响应文件不规范予以扣分处理。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 第一部分 “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1-1

（正本/副本）

xxxx项目

资格性响应文件

供 应 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日期：XX年XX月XX日

格式1-2

###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XXXX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 XXXX（供应商名称）XXXX（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X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XXXXXXXX”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XXXX）磋商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采购、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授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盖章）。

日 期：XXXX。

注：

1、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2、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4、身份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1-3

### 二、承诺函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 期：XXXX。

格式1-4

### 三、供应商和报价产品其他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格式1-5

### 四、承诺函（如涉及）

X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根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资格证明要求中第 项，我单位应具备 （备案、登记、其他证照）。但因我单位所在地已对上述备案、登记、其他证照实行“多证合一”，故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提供满足资格要求： （营业执照中对该备案、登记、其他证照的描述）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内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 期：XXXX。

注：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41号）等政策要求，若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已实行多证合一导致供应商无法提供该类证明材料的，供应商须提供该承诺。

2.若已提供资格要求涉及的登记、备案等有关事项和各类证照的证明材料，无需提供该承诺。

3.若本项目资格要求不涉及，无需提供该承诺。

## 第二部分 “其他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2-1

封面：

（正本/副本）

XX项目

其他响应文件

供 应 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时间：XX年XX月XX日

格式2-2

### 一、响应函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同意本磋商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XX份，用于磋商响应。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响应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XX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格式2-3

### 二、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磋商文件第二章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我方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情形。

六、不存在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七、我方与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

八、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九、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十、如本项目磋商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十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磋商文件第二章关于“磋商费用”、“合同分包”、“合同转包”、“履约保证金”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履行。

十三、在本次递交响应文件之前一周年内，供应商本次磋商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报价与其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相比不得高于20%，我方承诺符合该要求。

十四、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供应商名称：XXXX（盖章）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格式2-4

###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传真 |  | | | | | 网址 |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联系电话 |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联系电话 | |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 项目经理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格式2-5

###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 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2-6

###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XXXX单位的XXXX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期：XXXX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格式2-7

### 六、制造商家授权书（如涉及）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XXX（制造商家名称）是在XXX（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厂址现在XXX。

XXX（被授权公司名称）是在XXX（国名）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主要营业地点现在XXXX。

XXX（制造商家名称）授权XXX（被授权公司名称）为我方制造的XXX品牌产品的合法销售商（授权销售的产品清单附后），参加XXX项目第XXX包的报价，全权处理与该产品采购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作为制造商，我方承诺，为本次采购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我方保证以政府采购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报价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义务。

授权单位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附：授权销售产品清单

注：1.供应商也可提供制造商家自有的授权格式文件，但授权文件中必须明确：制造商和被授权单位的名称及登记注册地、参加报价的项目及采购编号、授权产品、授权日期、授权单位的公章。制造厂家可以是派出机构。若由代理商授权的，须同时提供证明代理商有授权资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若由国外制造厂家直接授权的，签字或盖章均可）

2.对技术服务标准统一、市场竞争充分且可以在成交后通过合法渠道获得产品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文件特别注明不需要提供授权书的采购项目，可以不提供制造厂家授权书。

格式2-8

### 七、响应产品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家及规格型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格式2-9

### 八、商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供应商必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格式2-10

### **九、商务、技术、服务应答附表**

（仅用于成交结果公告，此表不作为评审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三款要求，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内容，请供应商根据响应情况如实完善以下内容，结果公告时公布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行政区域 | | |  |
| \*供应商规模 | | □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型企业（对应处打“√”） | | | | | | |
| \*单位联系方式 | | \*单位联系人 |  | | | \*单位电话 |  | |
| \*单位邮箱 |  | | | | | |
| 注：以上\*号项信息供应商须如实填写，信息将录入四川省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系统，若因供应商提供错误信息造成的问题，由其自身承担。 | | | | | | | | |
| 供应商应答“采购文件”的主要内容 |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 | | |  | | | | |
|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规格型号 | | |  | | | | |
|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数量 | | |  | | | | |
|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单价 | | |  | | | | |
|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服务要求（如：交货期、质保期、售后服务等等） | | | 1. .... 2. .... 3. ....   ...... | | | | |

注：

1. 供应商需如实完善表格内容。
2. 供应商应答的主要内容应与响应文件一致，可以进行简要概括性表述。
3. 供应商应答的主要内容仅用于结果公告，供应商自行完善的内容视为不涉及供应商商业秘密。若供应商没有填写或没有递交此表，视为允许采购代理机构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相关的应答内容进行公告。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报价日期:

格式2-11

### **十、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合同金额 | | 是否通过验收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以上业绩需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日期: XXXX

格式2-12

### **十一、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 |
| 证书  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期：XXX

格式2-13

### **十二、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致四川迈勋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XXXX（供应商名称）参加XXXX（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的相关规定，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具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所规定的失信行为XXXX次（填写失信行为的次数时，建议使用大写数字，如零、壹、贰、叁、肆等。）；（仅限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X。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XXXX。

注：

1、本表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供应商也可提供自己的格式；

2、供应商存在以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按照第二章磋商须知附表的要求进行处理；

3、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处理后，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告，并记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1年。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供应商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4、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法惩处的，评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格加成进行惩戒。

第八章 评审方法

## **1.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方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3 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根据需要书面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2.磋商程序**

2.1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 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2.1.2 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1）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6）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7）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3 出现本条2.1.2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2.2资格性审查。

2.2.1本项目需要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2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2.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章2.3.1的情况除外），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2.3.1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的要求：“磋商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若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且采购人要求继续进行的，评审委员会应当遵照相关要求进行评审。

2.4磋商。

2.4.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2.4.2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2.4.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2.4.4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5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注：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4.6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中发现供应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2）响应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审委员会评判的；

（3）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知识产权、响应有效期等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影响磋商小组评判的；

（4）经最终磋商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仍不能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5)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6)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无效响应情形的。

但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等进行审查过程中，有下列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评定为不影响整个响应文件有效性和采购活动公平竞争，并通过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1）响应文件存在个别地方（总数不能超过2个）没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2）响应文件除采购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3）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响应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报告，确定继续磋商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4.7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8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2.4.9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2.5报价。

2.5.1本次磋商采购采用现场报价，响应文件中不用首次报价（除现场报价以响应文件报价为准的情形之外，响应文件报价不作为评审的依据，以现场报价为准），参与报价的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者相关报价不符合采购文件其他的报价规定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5.2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本章2.3.1和2.5.3的情况除外）。或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本章2.3.1和2.5.3的情况除外）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5.3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5.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在磋商小组发出质询函后供应商未能提供合理的成本分析和价格构成的或对质函询的解释未被磋商小组采信的，应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5.5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注：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6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2.7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家以上（本章2.3.1和2.5.3的情况除外）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推荐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之前；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且均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并列；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且不能判定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并列。（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地区。）

2.8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9采购组织单位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2.9.1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磋商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1）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2）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4）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接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2.9.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1）磋商小组已经出具磋商报告并且离开评审现场的；

（2）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3）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4）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5）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2.10编写磋商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3）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2.11磋商异议处理规则。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2.12供应商澄清、说明

2.12.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注：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

2.13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本章2.3.1和2.5.3的情况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3.综合评分**

3.1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3.2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技术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财务状况及其他经济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经济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及其他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法律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及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磋商小组成员共同评分。

3.3综合评分明细表

3.3.1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3.3.2 综合评分明细表按须知表中的相关要求进行价格调整，再参与价格分评审。

3.3.3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说明** |
| 1 | 报价30%（主要评分因素） | 30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 共同评分因素 |
| 2 | 技术指标30%（主要评分因素） | 30分 | 1、本包件核心产品教师云终端、信息发布显示设备（四）、64路网络视频分析主机，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制造商参数证明材料，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12分。每个核心产品的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只要有1项负偏离，即该产品负偏离，扣4分，扣完为止。  2、其余非核心产品，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制造商参数证明材料，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18分。每项产品的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只要有1项负偏离，即该产品负偏离，扣1.5分，扣完为止 |  | 技术类评分因素 |
| 3 | 项目实施方案6% | 6分 |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但不限于：（1）实施进度计划（2）应急处理（3）产品售后服务及培训，符合本项目需求及实际情况得6分，每缺一项扣2分，有相关内容但内容不符合逻辑或不具备针对性的，每有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技术类评分因素 |
|  | 产品质量  22% | 3分 | 为保证云桌面产品底层架构的可靠性，要求所投云桌面软件产品厂商云计算基础架构通过云计算可信云评估，提供有效云计算架构可信评估报告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鲜章。 | 共同评分因素 |
| 6分 | 所投高清红外球机当出现以下光照：（1）人脸区域光照出现局部过曝且照度值不大于1200lx；（2）人脸区域光照出现欠曝或逆光且照度值不低于7lx；（3）人脸区域光照出现阴阳脸现象情况时，设备仍可对人脸进行检测。(提供公安部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每有一项指标不符的扣2分，扣完为止。) |
| 4分 | 所投64路网络视频分析主机需支持人脸识别库管理，新建，删除，修改，查询，复制人脸，可通过U盘，web端客户端软件，批量导入工具进行单张、批量导入导出人脸图片，分辨率为6000\*5000单张人脸照片，支持128个人脸库，库容30万张。(提供公安部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得4分。不提供或不符合不得分。) |
| 3分 | 所投信息发布显示设备制造厂商获得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证书的得3分， CMMI5以下的得1分。 |
| 3分 | 所投信息发布显示设备相关配套应用软件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 |
| 3分 | 所投信息发布显示设备通过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实验中心测试，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等级为A级及以上并出具相关证书得3分。 |
| 5 |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2% | 2分 | 响应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0.5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2分。  注：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响应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3、响应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 | / | 政策类评分因素 |
| 6 | 售后服务  8% | 6分 | 提供本包教师云终端、信息发布显示设备（四）、64路网络视频分析主机针对本项目的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其中至少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且承诺符合文件要求为有效承诺，齐全得6分，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 以相应证明，加盖制造商鲜章。 | 共同评分因素 |
| 2分 | 供应商或主要核心产品制造商建立易损件备件库，能在24小时内提供换件服务，提供承诺函或证明材料得1分；能提供质保期内驻点售后服务，提供承诺函得1分。 | 以相应证明，加盖供应商或制造商鲜章。 |
| 7 | 支持少数民族地区和不发达地区 | 1分 | 供应商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得1分。注：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  | 政策类评分因素 |
| 8 | 响应文件的规范性  1% | 1分 |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1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 | 共同评分因素 |

注：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3.4评审得分＝（A1＋A2＋……＋An）/NA＋（B1＋B2＋……＋Bn）/ NB＋（C1＋C2＋……＋Cn）/ NC＋（D1＋D2＋……＋Dn）/ ND

A1、A2……An分别为每个经济类评委（经济类专家）的打分，NA为经济类评委（经济类专家）人数；B1、B2＋……Bn 分别为每个技术类评委（技术类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的打分，NB为技术类评委（技术类专家和采购人代表）人数；C1、C2……Cn 分别为每个政策合同类评委（法律类专家）的打分，NC为政策合同类评委（法律类专家）人数；D1、D2……Dn 分别为评审委员会每个成员的打分（共同评分类），ND为评审委员会人数。

## **4.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4.1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4.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4.3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4.4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4.5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 **5.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发现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6.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九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年XXX月XXX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规格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随机  配件 | 交货期 | 资金来源（万元） | | | |
| 预算内 | 预算外 | 自  筹 | 其  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XXX元，即RMB￥XXX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XXX标准，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XXX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物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XXX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XXX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XXX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XXX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一般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XXX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XXX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XXX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 计算款额￥XXX元，人民币大写：XXX元整）后的XXX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XXX的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XXX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XXX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款项：￥XXX元，人民币大写XXX元整；自筹资金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

3.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4.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XXX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XXX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XXX元，人民币大写：XXX元整。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XX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XXX小时内响应到场，XXX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XXX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XXX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XXX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XXX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并经代理机构审核编号后生效。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单位公章） 乙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附件一：有关磋商保证金收退的温馨提示**

1.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保证金提交以到账时间为准。请各报名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磋商保证金，避免因银行退票等，出现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等情况影响您的正常响应。保证金到账查询电话：028-83228899

2.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网站为：四川政府采购网

3.我司工作人员将在法定时间内通知成交的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人请在确认成交服务费已到账后（财务部查询电话028-83228899），携带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交纳服务费的转账回单、贵单位的开票信息（须为带有二维码的开票信息），上述三项资料纸质版或手机电子版均可，前往我司办理领取手续。

4.保证金退还程序：

未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各供应商可自行查账，若项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没有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财务电话（028-83228899）查询。

成交供应商：我司将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①采购合同原件壹份、②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为您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若提交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保证金的，可拨打（电话：028-83228899）查询。

**附件二：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递交响应文件签收表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采购编号： |  |
| 采购时间： |  |  |  | | 采购地点： |  |
| 包号 | 供应商 | 制造商 | 递交时间 | 密封合格与否  （签收人确认）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年月日  时分 | □是  □否 |  | 电话： |
| 传真： |
| 手机： |
|  |
| 签收人： |  | | | | | |
| 备注：本递交表一式两份，接收人签字后生效，由递交人和接收人各执一份。请以正楷字填写，各项目内容，“递交时间”、“联系人”请在现场签收时填写。 | | | | | | |

**附件三：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第XX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家及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万元） | 总价  （万元） | 是否属于  进口产品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万元）：大写： | | | | | | | |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运输、安装、调试、检验、培训、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2.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3.本项目采用现场报价，响应文件中不用首次报价（除现场报价以响应文件报价为准的情形之外，响应文件报价不作为评审的依据，以现场报价为准）。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附件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第XX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报价合计（万元）： 大写：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本项目采用现场报价，响应文件中不用首次报价（除现场报价以响应文件报价为准的情形之外，响应文件报价不作为评审的依据，以现场报价为准）。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